

A

主动公开

楚雄彝族自治州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楚文旅复〔2020〕21号

对州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 162 号提案的答复

元谋县政协小组

你们提出的《关于积极争取资金对乌东德水电站发掘文物进行出列布展的提案》已交由我局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你们对楚雄州文物保护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金沙江乌东德水电站是国家大型水电站建设项目，其建设淹没区涉及滇川两省数个州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相关规定，在乌东德电站立项之前，我局就请省文物局考古所组织开展电站淹没区的文物勘探调查工作，全面掌握了淹没区的古人类活动的遗址和地面文物分布情况，在此基础上，分门别类拟定考古发掘和文物抢救搬迁计划和经费预算。淹没区的考古发掘

和文物抢救搬迁经费全部纳入乌东德电站建设经费预算，不用地方承担费用。自 2017 年底开始，在元谋县文化和旅游局的大力协助下，省考古所严格按照《田野考古工作规程》，同时积极运用数字考古技术和多学科综合研究，对金沙江沿岸淹没区的元谋县和武定县的江边、腊甸、丙洪、丙弄、白马口、新民等古遗址进行了科学考古发掘，出土了大量陶器、石器、青铜器、玉器以及大量的古人骨骸和动物遗骸等文物，为构建金沙江流域的考古学文化序列、复原古人当时的生产生活状况和社会面貌提供了丰富的资料，对研究西南地区由新石器时代向青铜时代过渡时期的金属冶铸技术发展研究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乌东德电站淹没区的抢救性考古发掘工作已于 2019 年 7 月全部结束。省考古所和元谋人博物馆正抓紧开展出土文物研究整理和编制考古发掘报告等工作。

关于积极争取资金对乌东德水电站发掘文物进行出列布展的提案意见的办理情况：**一是**积极向国家和省文物局争取项目资金。2020 年我局为元谋县上报国家文物局争取立项的项目分别有元谋红军长征革命遗迹展示工程申请经费 800 万元；大墩子遗址保护工程项目 803 万元；元谋人遗址安防设施项目 462.8 万元和元谋红军长征纪念馆陈列提升改造 100 万元等 4 个项目报告。**二是**积极协调乌东德电站淹没区出土文物的保护和陈列展览工作。由于金沙江乌东德水电站是国家大型水电站建设项目，立项时考古发掘经费列入电站建设经费预算，并由建设方直接拨付省级相

关部门，而出土文物展览陈列经费当时未列入建设经费预算。三是考察论证。去年以来，我局会同元谋县文化和旅游局多次到省文物局和省考古所专题汇报，组织元谋县文化和旅游局、文管所和博物馆到四川会理学习借鉴。四是积极协调多方支持。今年6月，我局在州发改委组织的三峡公司到我州开展长江经济带调研工作座谈会之际，提出请三峡公司给予资金支持建设乌东德电站淹没区出土文物库房和陈列展示厅，并将上述项目纳入重点项目并尽快实施，至今未有回应。我局将继续会同元谋县文化和旅游局向省文物局专题汇报，做好出土文物的保护和陈列展览工作。

再次感谢你们对楚雄州文物保护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楚雄州文化和旅游局

2020年8月8日

联系人及电话：施文辉 13987811187

抄送：州政府办公室，州政协提案委
